**知识产权学院、法学院2019级转专业方案**

1. **组织机构**

根据《西华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西华学字[2016]67号）的规定和西华大学《关于开展2019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学院成立了2019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转专业工作。肖东华为领导小组组长，杨廷文、张利国、张邦铺、吉方英为领导小组成员，汪勇为领导小组秘书。

**二、申请资格与条件**

1、学校2019级中已完成注册具有学籍的普通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；

2、学生对本专业和拟转入专业有正确的认识，能够客观评价自身学习兴趣、学习能力，满足拟转入专业准入条件；

3、限制条件

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应符合《西华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西华学字[2016]67号）中有关限制条件要求。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请转专业：

（1）达到试读或退学条件者；

（2）高考艺体类专业转入普通类专业者；

（3）定向招生者；

（4）新生入学未满一学期者；

4、二本专业转一本专业的基本条件：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（达到425分）或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英语折算成绩达到80%（高考英语成绩/高考英语成绩总分≥80%）。

5、转专业的学生人数控制

转出学生人数，原则上控制在当级招生人数的10%以内；转入人数原则上控制在该专业当级人数的20%（其中院内不得超过5%）以内。

6、申请转专业学生大学一年级大学英语正考成绩有不合格者，不得转入知识产权学院、法学院。

7、根据学生报名情况，分文、理科按学生报名时提供的经审核的学生成绩计算成绩绩点，学院择优确定转入学生。

**三、实施流程**

1、学生申请。

学生需要提交的申请材料：A、填写《西华大学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；B 、大学一年级各科成绩电子档和纸质档扫描件。

学生提交材料时间：2020年8月17前交所在学院，经转出学院审核同意后的学生，2020年8月20日前将《西华大学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交转入学院审核。

2、学院审核。转入学院按本学院公布的转专业方案和具体实施细则组织考核，确定接收学生名单并在本学院网站主页上公示（公示3天），考核合格的学生名单按转入学院汇总后于2020年8月31日前交教务处备案。

3、教务处汇总各学院转专业学生名单，报学校审核、公示后（公示3个工作日）发文。

**地点：6A-135B**

**联系电话：028-87387225；13693482900**

**联系人：汪勇**

**邮箱：2923783440@qq.com**